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I/1996/13
11 Nov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四届会议

1996年12月10日至11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2(a)

临时议程和说明

执行秘书的说明

一、导言

1. 现已作出安排从1996年12月10日至11日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会议将于12月10日星期二上午10时在二十号会议室由主席主持开幕。

2. 缔约方会议在其第二届会议第13/CP.2号决定中,决定将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通过的关于确定履行《公约》所必要和可得到的资金的附件案文和77国集团及中国提交的附件案文(FCCC/SBI/1996/L.4)交由附属履行机构下一届会议审议。在这一方面,已商定附属履行机构应在1996年12月各附属机构届会期间举行一次短会,审议该附件。请各缔约方在1996年9月30日之前将有关这一问题的任何其他意见提交《公约》秘书处。附属履行机构将向缔约方会议第三次会议报告关于这一问题的结果。

二、临时议程

3. 经与主席协商后提议的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临时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安排本届会议工作
 3. 资金机制:
 - (a) 缔约方会议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关于确定履行《公约》所必要和可得到的资金的附件。
 4. 本届会议报告。

三、临时议程说明

1. 会议开幕

4. 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将于 1996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在二十号会议室由主席主持开幕。

2 组织事项

(a) 通过议程

5. 提出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临时议程备供通过(见上文第 3 段)。

(b) 安排本届会议工作

(一) 文件

6. 与临时议程有关的文件以及本届会议的其它文件的清单,载于下面的附件一。根据第 13/CP.2 号决定,本届会议的主要文件包括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通过的关于确定履行《公约》所必要和可得到的资金的附件(FCCC/CP/1996/9)、77 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附件草案(FCCC/SBI/1996/L.4)和各缔约方向《公约》秘书处提交的其他意见。

(二) 时间表

7. 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的会议时间安排将视正常工作时间配备的会议服务而定,从上午 10 时到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到 6 时各一次会议,配有口译服务。另外有一些为举行非正式会议提供的设施,但不配口译。敬请各代表团充分利用这些设施,按照规定时间准时开会。柏林授权特设小组将在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两天的会期里,同时举行会议。建议的工作安排载于下文附件二。

3. 缔约方会议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关于确定履行《公约》所必要和可得到的资金的附件

8. 缔约方会议在其第二届会议关于这一事项的第 13/CP.2 号决定中,请附属履行机构下届会议审议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通过的附件以及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交的附件草案(FCCC/SBI/1996/L.4),并将审议结果报告缔约方会议。缔约方会议还请各缔约方在 1996 年 9 月 30 日之前将关于这一事项的任何新的意见提交《公约》秘书处。收到的三份意见均载于 FCCC/SBI/1996/MISC.1 号文件,供附属履行机构审议。附属履行机构不妨审议上述文件,并提出一份商定的附件案文,由缔约方会议第三次会议通过。

4. 本届会议报告

9. 因会期较短,在会议结束时提交会议工作报告草稿可能有困难。附属履行机构不妨通过决定或实质性结论案文,同时授权主席在秘书处协助下于会议结束后完成报告。虽然将尽一切努力以各种语文本提供结论,但只有在翻译工作时间充分的情况下才有可能做到这一点。

附 件 一

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的文件

为本届会议编写的文件

- FCCC/SBI/1996/13 临时议程和说明
FCCC/SBI/1996/MISC.1 缔约方就确定履行《公约》所必要和可得到的资金的附件提交的意见

本届会议的其它文件

- FCCC/SBI/1996/12 1996 年 7 月 9 日至 16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附属履行机构第三届会议工作报告
FCCC/CP/1996/CP/15 和 1996 年 7 月 8 日至 19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缔约方会议 Add.1 第二届会议报告
FCCC/CP/1996/9 资金机制: 缔约方会议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草案: 关于确定履行《公约》所必要和可得到的资金的附件
FCCC/SBI/1996/L.4 财务和技术合作。资金机制: 缔约方会议与全球环境贷款设施理事会之间的谅解备忘录: 关于确定履行《公约》所必要和可得到的资金的附件。 77 国集团和中国提出的提案草案

附 件 二

提议的附属履行机构第四届会议工作时间表

	12月10日星期二	12月11日星期三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项目1, 项目2, 项目3	项目3
下午3时至6时	项目3	项目4

与附属履行机构工作有关的其他会议:

柏林授权特设小组将与附属履行机构同时举行会议。

-- -- -- -- --